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顏惠儀
電話：04-7531930
電子信箱：may318@email.chcg.gov.tw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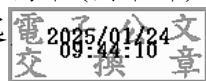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信義國民中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月24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4003333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服務績效考核暨獎勵實施計畫（共1個電子檔）
(376470000A_1140033334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彰化縣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服務績效考核暨獎勵實施計畫」，自113學年度起實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縣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設置及組織運作要點辦理。

正本：本縣各縣立高中(國中部)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教務處 收文:114/01/24



1140000372 有附件